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04 月 28 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 2016 年 04 月 25 日以邮件方式向所有监事发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3 人，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玲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 2016 年 04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2015 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5年度，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存在整体内控意识不强，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管理活动中未能充分发挥作用，公司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存在缺陷等问题，需要进一步整改。

审议结果：表决3票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中，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按其在公司所任行政职务领取薪酬，2016 年的薪酬增长水平原则上不得超过公司同行业水平及平均薪酬增长水平。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